



「台灣主權的退化與一國兩區」 座談會引言

●許世楷／前駐日代表

3月中國國民黨名譽主席吳伯雄「受人之託」在中國向中國共產黨總書記胡錦濤提出「一國兩區」之說，致使台灣主權嚴重流失。吳等說台灣是「中華民國」的一部分，而將其與中華人民共和國重疊視為「一個中國」，中國國民黨自稱「中華民國」領土有事實上管轄的「台灣地區」，與事實上實力不及的「大陸地區」，中華人民共和國則相反之。但中國國民黨卻不敢在中國共產黨面前主張「中華民國」，僅是在騙台灣人民而已。

據民進黨3月29日發布的民調，認為台灣與中國不屬於同一個國家的有77.9%，僅有17.5%回答是。表明無法接受台灣與中國關係就是「一國兩區」說法的有59.7%，僅有28.1%回答可以接受。又認為「一國兩區」主張會矮化台灣國家主權者有61.6%，僅29.5%持相反看法。

二次大戰後法理上決定台灣國際地位的是1952年生效的《舊金山對日和約》，明記日本放棄台灣，但不明寫其去向，則台灣國際地位未定。所以台灣問題的前提是「一個中國」、「台灣是中國的一部分」，這一種主張是毫無法理根據的。

1945年中華民國受盟軍命令接受在台灣的日軍投降並佔領台灣，但中華民國歪曲該佔領為人民土地的領有。1949年中國國民黨被趕出中國，代總統李宗仁逃亡美國，中華民國消滅。流亡來台的中國國民黨軍隊及政府殘骸，如軍閥使用其暴力壓制台灣，建造虛構自稱為已滅亡的「中華民國」，以管轄台灣。自僭稱「中華民國」至1996年為止，該流亡政府有一定土地、人民、又對該地有效管轄，並在國際關係上有代表能力。但是自稱以中國為領土，要反攻大陸，無意於自成為一個國家，所以這個時期的台灣只能認為是獨裁的事實上存在的獨立政治實體（independent political entity）。

九〇年代台灣獨自民主化，國會全面改選，1996年實施總統直選，並後來又有李登輝總統表明台灣與中國是「特殊國與國關係」，則台灣是主權獨立國家的主張。自此台灣可以說是成為事實上的獨立國家（de facto independent state）。但還不是法理上的獨立國家（de jure independent state），其關鍵在於仍拖著「中華民國」的尾巴，就是不明確表明台灣要獨立的意志之故。



到陳水扁總統先是提倡「台灣、中國，一邊一國」，而在2007年「以台灣名義申請新加入聯合國」，這是台灣現任當局者在國內外最清楚表明台灣是一個與中國無關係，新而獨立的新生國家。這是堅持台灣主權最應該走的路。

可惜翌（2008）年中國國民黨的馬英九當選總統，一直倒行逆走，要將分開的台灣、中國兩個事實上主權獨立的實體，合為「一國兩區」。

上述民進黨民調另有一項關於民進黨的台灣前途決議文「台灣是一主權獨立國家，任何有關獨立現狀的更動，必須經由台灣全體住民以公民投票的方式決定」，贊成者高達81.2%，反對者12.6%。又聯合國大會通過的經濟、社會、文化權利，以及公民、政治權利兩國際公約都在第1條規定人民自決的權利。並且現任總統馬英九也再三表示關於台灣前途須由台灣人民決定。

總之，關於台灣前途必須順從而不是背叛民意，最後可決定於公民投票。◆